

证券代码：839598

证券简称：惠云钛业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审议 2017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公司与关联方张盛广签订借款协议，约定张盛广向公司提供 200 万元人民币借款，利息为 0，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张盛广为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

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 2017 年关联借款的议案》，董事张盛广作为关联方需要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请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有待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无需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张盛广	香港新界上水天 峦 1 期 28 号古洞 路库尔大道 7 号	不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关系

张盛广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公司与关联方张盛广签订借款协议，约定张盛广向公司提供人民币 200 万元借款，利息为 0，借款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方的资金拆借主要用于解决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由关联方无偿提供，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有

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借款协议》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4日